

幻恋

芸 芸 著



幻

戀

芸 芸 著

香港上海書局印行

幻 戀
芸 芸 著

上海書局有限公司印行
香港干諾道西 179-180 號六樓 A 座

SHANGHAI BOOK CO., LTD.

Block 'A' 5th Fl. 179-180 Connaught Rd. W.,

Hong Kong

立信印刷公司承印
九龍新蒲崗伍芳街 23 號 11 樓

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六版 文 183 P.167 32K

版權所有 • 翻印必究

目錄

一	一顆寂寞的心……………	一
二	這能算是愛情嗎？……………	九
三	我們不能任由人擺佈……………	一八
四	燃起追求幸福之火……………	四四
五	感覺到人生的美麗……………	五七
六	一個「痴心」的可憐人……………	六八
七	心裏的秘密……………	八一
八	多餘的憂慮……………	九三
九	要做有大志的人……………	一〇五
一〇	心中的暗影……………	一一〇
一一	第一次見面的愛人……………	一二一
一二	是環境支配人嗎？……………	一二八
一三	抬起腿來的勇氣……………	一四一

一 一顆寂寞的心

初秋的清晨。

我發覺有一些輕軟的東西輕輕地飄在我的臉上，一點、兩點、又一點……我懶得伸手來拂它，我早曉得窗外的合歡樹是到換新裝的時候了。這幾天，它把那淺黃色的敗葉，飄到我的床上，也飄在我的臉上、胸膛；清風來時，甚至飄到我的腳跟邊。

陽光透過窗口，輕柔地拂掃着我的睫毛，我不能不睜大眼睛來迎接它。這時候，我就看見一小點一小點的黃葉子，星散在我的身上、床上、桌子上、地上、頭頂上……蟬聲隨着太陽的強烈而愈響，我一動也不想動，我愛這種情景，彷彿睡在遠古的樹林裏，無比地清靜。

我愛這樣躺着、躺着，直到繼母來敲我的房門，說「早飯已經擺好了」。但我還是儘量多躺一會，因為早飯之後，這個房間裏，又是另一種情景了。

我洗漱完畢走出客廳，飯菜已經半冷了。爸爸是不在家裏吃早飯的，繼母儘管弟妹們吵嚷哭鬧，老是要等我一起進餐。在這時候，門鈴響了起來，是姑媽來了。因為繼母產後

不久，她時常來幫忙照顧小弟妹。有時，她來得很早，當我還躺在軟綿綿的床上欣賞那「遠古的樹林」景色的時候，往往以長輩的身份不客氣地罵我「懶了頭！」她最討厭那合歡樹的敗葉，說我喜歡睡在「垃圾堆」裏，不怕骯髒。

姑媽很年青就死去了丈夫，一直就靠自己出去做經紀賺錢來維持生活，親友們都讚她好本領，但在我的心目中，她却是一個嚴峻的人。她有瘦長略帶焦黃的臉，四十多歲了，還愛塗上淡紅的粉，還抹着血紅的唇膏、玳瑁邊的眼鏡裏透過來冷厲的目光，時常使我不敢正眼看她。

她常常會替我收拾房間，一邊收拾一邊罵道：「十五歲的女孩子了，還要人服侍！」這時繼母就應道：「阿芸應該讀書了，姑媽快給她找一間學校罷！」

吃了飯，我就閒在家裏，這裏的環境很清靜，只有窗外枝頭上傳來幾聲秋蟬的哀鳴，或者隔壁的鋼琴聲，使我時常感到無限孤淒和冷寂。

今天，我特別感到悶的慌，就換了件衣服，向繼母說要出去買些書看。繼母對我很客氣，但我和她都是不大愛說話的人，所以，常常在一起總是相對無語，只默默地做着自己的事。

我到書店買了些書，訂了幾本雜誌，路上遇見一個在內地做過隣居的青年，他叫梁

海，我們高興地交談了幾句，彼此交換了地址，也就分手了。

晚上，姑媽又到我來，我在床上看書，她叫我出去，說：「一個女孩兒家，年紀大了，行爲舉止就要檢點些慎重些。今天我在路上看見你和一個男人談話，那是誰？」我說是梁海，內地的舊隣居，父親和繼母也認得他的。姑媽說：「香港不比內地，有許多不老實的男子，沒什麼事就不要出去，尤其不要亂交男朋友，知道了嗎？」

也許姑媽的用意是好的，但這些話對我恰似一條束縛我的繩子，使我輕易踏不出家門。

我只有在房子裏看書，欣賞那合歡的敗葉，那遠古樹林的景色，看隣居的少男少女們，她們成群結隊去看電影，去游泳，都使我羨慕不置。

我有時，一天也不說一句話，我愛看書，愛看那描寫遠地風光的雜誌裏的文章。我想過，如果我是一隻鳥，海濶天空，我要飛到最遠的地方去，我不願意在這籠子般的地方生活。

我羨慕在遙遠的國度裏生活的人。當我看到異地風光的時候，恨不得我也去走一番。我這樣想過：即使能有遠地的朋友，時常給我寫寫信，我也就很高興了。

一天，我在一本雜誌裏，看到一段這樣的啓事：

「修明之，男，十六歲，澳洲華僑，喜歡文藝，通訊，集郵等，願徵各地年青男女爲友，交換學識經歷，通訊處：南澳大利亞，阿加斯大港，馬奇街×號。」

看了這段啓事，寂寞中的我，不免有所感觸。

這一個住在遠地的年青人，他需要朋友的溫暖，我何嘗不是一樣呢？我老早就想要結交一些外地的朋友。我對我自己說：「我是不是也要寫一封信給他呢？他是一個男孩子啊。」

姑媽的話在我腦子裏盤旋，但我想，我和別人通訊她是不曉得的；而且，如果真的發生什麼問題，天各一方，我最多不給他寫信罷了。

於是，我決定寫一封信去試試。

我寫道：「我是一個孤獨寂寞的女孩子，也喜歡文藝和通訊，但我不懂得集郵，却喜歡唱歌和遊歷，很想知道地球遠處的風俗習慣。如果你願意和我做朋友的話，希望你回信時把我想知道的寫來。你想知道什麼，我也樂意寫給你。」

我珍重的把信抄得端正，貼上郵票，投到郵箱裏面。每天，我充滿着歡欣的期待，注視着郵差的到來。

半個月後，我果然收到一封信，信封上貼着兩個印着袋鼠和鴉鳥的郵票，我小心地把

信口剪開來，拿出一封橫寫的信，字體粗壯，但很整齊，每個字就向左邊傾斜。拿着這封信，我發覺我的手有點發抖，心跳得厲害，我也不曉得爲什麼突然會這樣。只見信的開頭，寫着「芸筆友」三個字，結尾簽名是修明之，我又不禁高興得笑起來，我飛跑回我的房間裏，關起門，躺在床上，細細地把這封幾千里遠的來信讀一遍，心中既暖又甜，我難得找到一個好朋友，尤其是遠方的。

我想，我是做了一件大胆的事，但心裏又有一種幸福的預感，我預料到這段友誼的開始，會給我帶來愉快的心情。

修明之的信裏說：他兩年前到澳洲，父親做出入口生意，沒有兄弟姊妹，母親還在唐山。他喜歡同我做朋友，他說應徵信裏只有我一個女孩子，但男的女的，他都回了信，因爲遙遠的友誼是最可貴的。

他說：在唐山，現在也許是隆冬時節了，但他住的地方，却熱得很，每天早晚，他都步行到一里外的海濱去游泳，因此身體很結實。他說暫時告訴我這些，希望我如果可能，寄一些中國和香港的郵票給他。如果我願做他永遠的筆友的話，他下次就送一張照片來。信不太長，但我看到這裏面有着多熱烈的感情，多懇切的態度！我爲什麼不願跟他做朋友呢？

• 6 •
我切盼看到他的照片，在我的想像裏頭，他一定有時常正視着人的誠懇的眼睛，豐滿的臉龐，壯實的手臂和胸膛，高和潤的額，和藹親切的笑容，就像平常在電影裏看過的正直誠實的人一樣。

我拿了省下來的零用錢，到摩囉街賣舊郵票的販子那裏，買了幾套新發行的中國和香港郵票，回到家裏寫信。

我也把家庭的情形告訴他：父親在洋行做事，母親早死，繼母生了一弟一妹，都在襁褓時期。我正溫習功課，準備入學。我還不懂得游水，但夏天一來，一定要學會。我並且問他：如果集郵能够使我快樂的話，請他告訴我一些經驗。我並且把我喜歡唱的幾首歌抄給他。這些都是著名的民歌，我說唱起這些歌，我就想起我的好朋友們，想起我將來要飄洋過海，去尋求前途和幸福，如果他喜歡，我可以繼續寄些歌給他，當他收到歌譜時，就像聽見我在唱一樣。這是一個朋友可以做得到的，當然，如果他還要求我做什麼，也盡力做的。

我把信寄了，便到映相館映了張半身照片。

我入了學，讀初中一，班裏同學很多，男的女的都有，功課很忙。我是特別喜歡音樂

的，先生說我的歌喉好，勉勵我說，如果用心練習，很有前途。

每個早晨，我就站在窗前練喉。

窗前便是大海，大洋船出沒水天之間。這時候，我想起將來，我要做一個音樂家，要飄洋過海的演唱，唱出人們的歡樂和憂愁。我又想起新朋友修明之，也許我將來能到澳洲去，那麼就會遇見他。但他是什麼樣子的呢？是不是如我所想像中的那樣？我渴望他快點寄照片來。

他的信果然不久就來了，我懷着歡欣和好奇拆開，果然跌下一張照片，寬平的額，粗眉毛，大眼睛，尖削的下顎，看起來不很高的身材，却和我想像的不一樣，原來這是個很陌生的人，不如我心目中的順眼。但轉念一想，我為什麼這樣傻？未見過的人怎會和自己想像的一般呢？不禁笑起來。

我打開他的信，他說很歡迎我做永遠的筆友，因此希望我給他一張相片。他不大懂得唱歌，但我寄去的歌曲他打算學着唱，他說集郵可增廣歷史、地理和世界大勢的知識，趣味是無窮的。他很多謝我寄給他的郵票。但他說以後不必買，方便時向朋友討些就好了。除集郵之外，他喜歡遊歷和寫文章，他打算將來用筆來寫盡世界上的美醜。我很高興，他等於把他的志願告訴了我——將來他要做一個文學家。而且他喜歡遊歷，同我可謂志趣相

投，我很喜歡有這樣一個朋友。在同學裏，他們大都提不出他們將來的理想，我說出我的志願，反被他們笑話，說我空想；有些更說：他們將來只要弄錢！佟明之比他們，實在高尚而且有志氣得多。

佟明之把他日常生活的情形告訴我：上午游水後去上課；午飯後幫父親處理一些業務；晚飯後散步，游泳；晚間有時和哥哥，叔叔，隣居等談天，整理舊郵票，和給筆友們寫信；臨睡前總要看一個鐘頭文藝書。他的家庭很溫暖和融洽的，他說但願我的家庭也是這般溫暖和融洽。

看到這裏，我想起我這十分寂寞的家，父親終日爲職業忙碌，繼母對我却常是彬彬有禮的，她是一個溫順的女子，從來沒有對我高聲說過半句話，但像姑媽這種人，却時常要來找她的過錯似的，有時說她不給我多做衣服，到衣服做好了，又嫌布料和式樣不好，其實我倒是一無所謂的。但這樣一傳開去，有些親戚就講繼母的閒話。我不明白姑媽爲什麼會這樣做，後來還是繼母隱約地告訴我：我媽死了之後，姑媽給爸爸介紹一個名門小姐，爸爸不喜歡，却娶了她，姑媽因此時常來找岔子。

繼母爲了避免可畏的閒言，對我常是客客氣氣的，反而時常使我侷促不安。這樣的家庭是否缺乏溫暖呢？有一次爲了小弟弟把我的練習簿塗污了使我生氣，繼母抱着小弟弟委

委屈屈地來認錯，剛巧給來探望我們的親戚看了，就講起我的是非來，說我欺負繼母！這事使我哭了一場，幾日不快活，繼母也深深抱怨似的。很難說得出我和繼母之間，究竟有什麼成見和矛盾，但事實上家庭裏的氣氛是相當冷淡的。

我把這些情形，約略地告訴了佟明之，並說：我是希望能快點讀完書，能够自立，或者遠走高飛，這時便是我自己的世界了。

佟明之回了我的信，他很了解我的苦悶，說這不是我不好，也不是繼母不好，他從我的信裏看到，繼母和我都是柔順的女子，但世俗對後娘的看法和成見，使我們之間有了一堵無形的牆。他說這需要勇氣來打破，最好由我自己首先做起，多和繼母在一起，請她一道去看電影，散步，旅行，對戚友間諷言，彼此坦白解釋。

佟明之一番話，使我開朗得多，事實上沒有一個人這樣爲我設想過的。由此看來，他是一個多麼能够關懷別人的少年人呀！

二 這能算是愛情嗎？

我與佟明之之間，信來信往，忽忽已有半年。半年來他一共寫了五封信給我，我回了

六封信。信雖然不多，但却逐漸寫得長了，信裏面夾寄的物件也逐漸多起來。

他的照片寄來一張又一張，有些是單人的，有些是一家人的，包括他父親、叔叔、鄰居的外國人等合攝的在內。每一張照片都使我如獲至寶，仔細地貼在相簿上。對他這家人，我像是非常熟悉，將來遇着，也一定一見如故。

我也寄了張半身照片給修明之。他回信說很歡喜，說我很像他一位堂妹妹。他又要求我寄些與家人合攝的生活相片。這却很使我爲難，父親和繼母除了一張結婚相片外，真的沒有照過一張生活相片。我只好把和同學們一起旅行的生活照片寄去，並且道歉。他問我哪一位同學跟我最好，他也要認識認識。但我想來想去，他們和她們都是相當庸俗的人，只會嘻嘻哈哈的講笑，所謂「群居終日言不及義」，我與他們也是偶然一起玩罷了，說不上哪一位「最好」。他們有時開「派對」，生日晚會之類，我多是不參加的，因爲我不喜歡那些吵吵鬧鬧的場合，寧可回到我的小房間裏安安靜靜地做功課、唱歌和看書，或者獨自一個人去看電影。

同學都說我太孤僻了，但我自幼是一個孤獨的人，實在不慣他們風花雪月的生活，只要我心胸安寧，靈魂潔白，我想，孤獨一點也沒關係罷。

我是這樣告訴修明之，並在一塊白布上繡了一朵黃色的菊花，夾在信裏寄給他，隨便

他釘在哪裏也好罷。

有一天爸爸在家裏吃飯，他說起伯伯在廣州寄了張全家福照片來，拿出來給我和繼母看。我乘機說：「我們也要拍一張全家福。」爸爸說：「有空才去罷。」但一直他都沒有空，一個星期拖一個星期，我很失望。

聖誕節和新年快到了，我到書店挑選了一張聖誕咭寄給修明之，那是印着一片無涯的雪，兩個人攜手滑雪的一張咭。我選這張咭的意思是：讓我們的友誼像雪一般潔白，修明之一定明白我的意思，我歡喜地寄了出去。

聖誕的前兩天，我收到一個禮物包，裏面是一個小小音樂箱，輕輕攪動，奏出一首「可愛家庭」，弟妹都圍攏來聽，繼母問我是誰寄來的，我不想說是一位男孩子，只說是一個舊同學。因為如果我說出有個這樣好的男朋友，雖然我心地潔白，繼母却未必了解，如果誤以爲我十幾歲就談情說愛，究竟是件難爲情的事。

而且我想，這是會妨礙我兩人友誼的純潔的，如果我們的通訊是爲了談情說愛的話，這是一種怎樣不乾淨的心腸呀！我想，應該把這告訴修明之，照我們已經造成的習慣，我和他之間，在信紙上，已經沒有可以隱瞞的事情了，甚至心底裏每一句話，我們隨時隨地

的感想，都是通訊的內容。我把以上的意思告訴了佟明之，但又說，我們始終是最知己的朋友，我並不是不想跟他做朋友，望他快點覆我。

果然他寄了航空信來，他說同意我的話，我們之間存在的是可貴的聖潔的友誼，他雖已十七歲了，仍沒想到愛情這回事。但他又勸我說，不要把愛情看得這樣神秘，一個人年紀漸長，便會需要愛情，只要不是爲利害而結合，愛情仍然是聖潔的，我倆之間目前談不上愛情，但將來即使有愛情，也不是一件羞恥的事，不過此是後話，現在不談。這封信使我很矛盾，心有點亂，究竟他是什麼意思呢？我臉又紅，心又跳，我是第一次在信上提到「愛情」這回事。

我回信他說：以後我們還是不要再提「愛情」這兩個字罷，如果這樣的信偶然給人家看見了，真難爲情死人！他立刻寫信來說：不要這樣守舊，如果我們之間真的有了愛情，也是我兩人的權利，別人管不着。而且，我倆目前也並不是，若然有人說閒話，就由他說好了，我們也管不着。但他又說，爲了順從我的意思，他就不提這兩個字。

我同意他的主張，他真比我懂得做人的道理，我佩服他。

學期末，發了成績報告表，爸爸循例蓋上一個圖章，也沒詳細看我的成績，雖然每科都在九十分以上，但他似乎沒有興趣。碰見這種情形，我是很難過的。爸爸供我讀書，好

像不是希望我成績優良，做個好學生，而只是循例，生下兒女，要養大，養大了就讀書，讀了書就找事做，或是出嫁，這就完成了做父親的責任！如果不這樣，就會給人笑話。我不明白這和養豬有什麼分別！

老實說，爸爸對我是缺乏熱情和愛護的，當他漠然地把成績表遞還給我的時候，我真想哭出來！同學也這樣，他們對我真嫉忌，說我只是個書呆子，成績高又有什麼用？先生每提到我成績好時，她們就在訕笑，做鬼臉，難道用功讀書就是犯罪嗎？我真不服氣，只好不睬她們。

無論別人怎樣，我是一樣要用功的。我把這心事告訴修明之，並把成績表也寄給他，想不到他也寄他的成績表來，都是英文的，我只好翻字典，原來成績都是優等的。他來信祝我成績優良，將來前途一定遠大。並且說，我們兩人相約，一定用功讀書，誰也不輸給誰一分！我們這樣互相鼓勵，這是我從來沒有過的友誼，我真找不到一個更知心的朋友了。

我和修明之一連交換了幾個學期的成績表，每做功課或是考試的時候，我就想到：「這是要給修明之看的。」我不期地更加努力，相信他也是一樣，因此我們的成績永遠不